

## 2001 年山东大学宪法学与行政法考研试题

考研加油站收集整理 <http://www.kaoyan.com>

2001 年宪法学与行政法

### 一、简答题

- 1、修宪提案权与修宪建议权有何不同？
- 2、第二次世界大战后，人权国际化的标志性文件有哪些？有何意义？
- 3、中央与特别行政区的职权是如何划分的
- 4、简述没有救济便没有处罚的价值追求
- 5、简述行政应急权力行使得条件要求
- 6、简述行政法上反射性利益的局限性

### 二、论述与评析体

1、据不完全统计，在行政领域中现时生效的法律四百余部，行政法规千余部，地方性法规近气千项，还有那以计数的行政规章，它们构成了我国庞杂的行政法律体系。在这个庞杂的法律体系中，有下位阶法对上位阶法的突破和抵触，也有同一位阶法之间的不一致和对立。若干法律冲突现象引起人们的广泛关注。试述法律体系冲突消解的基本思路

2、某国家机关招考国家公务员的文件中规定，中小学教师不得报考。该规定侵犯了公民的何种权利？简述该权利的含义。在我国目前的宪法监督体制中，人民法院能否有效的保护该项权利？为什么？

3、原告刘兵，22 岁，安徽萧县人，原是轻工学院化工系的学生。据原告称，学院的宿舍楼下堆放了大量的废气自行车，1999 年 10 月 22 日上午，他收集了一些废旧零部件，向组成整车使用，学校的保卫人员发现后，以盗窃为名将其送交派出所。12 月 31 日，学校勒令其退学，无奈将学校告上法庭，请求其撤销勒令退学的处分决定。学生对学校的处分不服，是不是可以进入司法程序？该问题引起法学界和教育届的广泛关注。试阐述你的看法